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通告

(2025 年第 03002 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4 年第 55 号), 涉及我市 1 家经营企业。现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虎门傅先生快餐店使用的“小碗”

(一) 抽检基本情况。东莞市虎门傅先生快餐店使用的“小碗”大肠菌群项目不合格。

(二) 对企业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处罚情况。东莞市虎门傅先生快餐店使用清洗消毒不合格的餐具的行为, 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(五)项:“餐具、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食品的容器, 使用前应当洗净、消毒, 炊具、用具用后应当洗净, 保持清洁; …”的规定。

鉴于东莞市虎门傅先生快餐店已进行排查整改, 按要求对使用前的餐具洗净、消毒, 对餐饮服务设施、设备按规定定期维护、清洗、校验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(五)项的规定, 我局对其使用清洗消毒不合格餐具的违法行为责令改正, 给予警告。(东市监处罚〔2024〕031213372 号)。

(三) 原因排查情况。该单位在收到不合格食品检验报告后, 立即开展自查, 认真分析, 查找原因。该店有按照要求对餐具、饮具进行清洗消毒。该批次“小碗”抽检不合格的原因应该是员工个人清洁卫生没做好, 在取用餐具时对餐具造成了污染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4 年 12 月 31 日